

证券代码：601096

证券简称：宏盛华源

公告编号：2025-083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立信”)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立信 2024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

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 起诉（仲裁）人：投资者；被诉（被仲裁）人：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诉讼（仲裁）事件：2014 年报；诉讼（仲裁）金额：尚余 500 万元，在诉讼过程中；诉讼（仲裁）结果：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2) 起诉（仲裁）人：投资者；被诉（被仲裁）人：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诉讼（仲裁）事件：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诉讼（仲裁）金额：1,096 万元；诉讼（仲裁）结果：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谢东良，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开始为宏盛华源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经纬恒润（688326）、科德数控（688305）、内蒙新华（603230）、宏盛华源（601096）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邢春亮，202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5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禹正凡，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 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鄂尔多斯（600295）、乐凯胶片（600135）、海光信息（688041）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4 年度立信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3.88 万元，对公司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9.68 万元，合计人民币 133.56 万元。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约 107.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约 31.00 万元，合计人民币约 138.00 万元，较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增加 4.44 万元，同比增长 3.32%。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履行了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程序，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

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宏盛华源铁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